

# 目 录

一、发展基础和环境 .....	2
(一) 发展基础 .....	2
1、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 .....	3
2、第三产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 .....	3
3、工业经济优化结构 .....	3
4、农村经济稳步发展 .....	4
5、投资和项目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 .....	4
6、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	5
(二) 发展环境 .....	6
1、国际环境 .....	6
2、国内环境 .....	7
3、区内环境 .....	7
4、制约因素 .....	8
二、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	9
(一) 指导思想 .....	9
(二) 基本原则 .....	10
(三) 战略定位及战略任务 .....	11
(四) 发展目标 .....	11
1、经济发展实现新跨越 .....	11
2、结构调整取得新成效 .....	12
3、城市建设迈上新台阶 .....	12
4、环境保护提到新高度 .....	12

5、人民生活达到新水平 .....	12
6、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 .....	13
三、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区 .....	13
(一)空间开发原则 .....	13
(二)发展区域划分 .....	14
1、旧城保护发展区 .....	14
2、琴潭文化商务核心发展区 .....	15
3、桃花江生态旅游发展区 .....	15
四、主要发展任务 .....	16
(一)加快构筑现代产业体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	16
1、坚持服务业主导地位 .....	16
(1)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 .....	17
(2)改造提升商贸物流业 .....	17
(3)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业 .....	18
(4)扶持发展文化产业 .....	19
(5)培育发展养老服务业 .....	20
(6)积极发展高端房地产业 .....	21
2、提升发展传统工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	21
3、加快发展特色农业 .....	22
4、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	23
5、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知名品牌培育 .....	23
(二)加快发展支撑能力建设，构建新老城区一体化发展格局 .....	23
1、构建新老城区一体化发展格局 .....	24

2、全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	24
3、加强城乡生态环境建设 .....	26
(三) 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构建文明和谐新秀峰 .....	27
1、优先发展教育事业 .....	28
2、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	28
3、加强城乡基本医疗服务 .....	30
4、增加城乡居民收入 .....	30
5、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	31
6、提高人口发展水平 .....	32
7、进一步加强社区建设 .....	32
8、加强精神文明和民主法治建设 .....	33
五、实施规划的基础保障 .....	34
(一) 着力构建项目支撑体系 .....	34
(二) 着力构建政策保障体系 .....	35
(三) 着力构建投融资体系 .....	35
(四) 着力构建人才支撑体系 .....	36
(五) 推进社会事业领域改革 .....	36
(六) 全面提高开放水平 .....	37
(七) 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	37
(八) 加强组织与协调 .....	38

24	.....	.....	.....
25	.....	.....	.....
26	.....	.....	.....
27	.....	.....	.....
28	.....	.....	.....
29	.....	.....	.....
30	.....	.....	.....
31	.....	.....	.....
32	.....	.....	.....
33	.....	.....	.....
34	.....	.....	.....
35	.....	.....	.....
36	.....	.....	.....
37	.....	.....	.....
38	.....	.....	.....
39	.....	.....	.....
40	.....	.....	.....
41	.....	.....	.....
42	.....	.....	.....
43	.....	.....	.....
44	.....	.....	.....
45	.....	.....	.....
46	.....	.....	.....
47	.....	.....	.....
48	.....	.....	.....
49	.....	.....	.....
50	.....	.....	.....

# 桂林市秀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2月17日在秀峰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十二五”是桂林市秀峰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实现“东固西进”发展蓝图的攻坚时期。制定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对于抢抓发展机遇，实现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具有十分重要而深远的战略意义。

本规划纲要以党的十七大、第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中共桂林市秀峰区委《关于制定桂林市秀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为编制依据，根据国务院、自治区、桂林市关于“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要求，在全面评估总结秀峰区“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的基础上，结合未来五年发展实际，制定秀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 一、发展基础和环境

“十一五”时期是秀峰区发展最好时期。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巨大冲击、城市发展方向调整以及百年不遇的雨雪冰冻等自然灾害带来的影响，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一系列战略部署，全面实施“东固西进”战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调整经济结构，胜利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这五年，是秀峰区建区三十多年来发展最好最快、社会民生改善最大、人民群众受益最多的时期；是全区发展理念不断创新、发展思路不断完善、发展基础不断巩固、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发展瓶颈不断破解的时期；是全区经济社会步入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快车道，为“十二五”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打下坚实基础的五

年。

### （一）发展基础

“十一五”期间（指标数据到2010年），全面完成了规划确定的主要发展战略、目标任务和重大项目建设。

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经济总量历史性突破 50 亿元大关，2010 年国民生产总值达到 53.1 亿元，年均增长 12%，比规划目标高出 1 个百分点；实现本级财政收入 4.02 亿元，年均增长 15.49%，比规划目标高出 2.49 个百分点。

第三产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坚持实施“商贸强区”战略，发挥区位优势，加大扶持开发力度，商贸、餐饮、住宿、娱乐等传统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运输物流、金融保险、邮政通讯、租赁中介、居民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2010 年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 42.72 亿元；第三产业占国民生产总值比重由 2005 年的 73.22% 提高到 2010 年的 80.45%，五年内提高 7.23 个百分点，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逐年加大，主导地位愈加凸显。

工业经济优化结构。贯彻落实“退二进三”发展政策，立足现有工业基础，盘活资源、挖掘潜力，扶优扶强工业企业，加快调整工业经济结构。2010 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9.13 亿元，年均增长 11.7%。食品、医药、橡胶、机床、电子等已成为支柱产业。桂林市天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桂北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桂林

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红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乳胶厂等一批规模企业在国内外市场有着较强竞争力和较好声誉。

农村经济稳步发展。农业在耕地逐步减少的情况下，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扶持养殖业标准化、规模化发展，打造猪、禽、水产、莲藕等农村特色经济。2010年农林牧渔总产值1.3亿元，增长4.48%；规模养殖场达70家，养殖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76%。依托新区开发建设，城市农业、观光农业得到发展。实施水南村、庭江洞村等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开展村道硬化等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农村面貌取得新突破。

投资和项目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启动琴潭园区和桃花江旅游度假区建设，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重大突破。重点项目成效显著，“十一五”期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71.24亿元，年均增长31.31%，比“十一五”规划目标高出18.81个百分点，支撑能力进一步提高。发展环境明显优化，完工或开工建设了机场路（秀峰段）、中隐路（含胜利桥）、红岭路、东安路二期、阳江路、阳江南路、阳江北路、两江四湖二期改造

(桃花江整治)、南溪河整治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城市基础设施日趋完善。投资成为拉动秀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教育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教育质量不断提高,“两基”达标工作通过国家验收。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以下,人口低生育水平稳定,人口计生工作继续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科技创新水平明显提高,顺利通过国家科技进步考核。节能减排成效显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万元生产总值能耗等约束性指标控制在桂林市目标范围内,环境质量在全市名列前茅。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398元,农民人均纯收入6855元,分别是“十五”期末的1.93倍和1.59倍,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明显提高。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覆盖率再上新台阶,新农合、城镇居民医保基本实现全覆盖。建成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流浪乞讨救助管理站秀峰分站等项目,惠民工程取得明显成效,2010年获得“全国居家养老示范城区”。甲山卫生院综合楼改扩建工程顺利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扎实开展,城乡医疗卫生条件

进一步改善。平安秀峰建设不断加强,荣获“2005—2008年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区)”和广西第一批“科技强警示范区”。社区楼道文化和睦邻点建设特色鲜明,荣获“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特色街区建设扎实推进,群众文化活动更加丰富多彩。“五五普法”全面完成,广播电视、体育、人事、防灾救灾、审计、统计、妇幼等事业蓬勃发展。

## (二) 发展环境

“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是桂林全面建设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验区和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域的重要时期,秀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宏观环境总体向好。

**国际环境。**促和平、谋发展、求合作仍将是时代的主题。世界经济正向区域化、多元化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生产要素流动和产业转移加快。以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为主导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必将成为拉动全球产业经济增长的新动力。金融危机将推动世界经济结构进行重大调整,迈向新一轮的繁荣。世界经济格局孕育着新的发展机遇,大调整大变革将催生新的科技革命,使人类社会进入空前的创新密集和产业振兴时代,

带来新的重大发展机遇。总之，国际环境对秀峰区发展总体有利。

**国内环境。**以转型促发展将是我国“十二五”期间发展重要战略。调整经济结构、推进社会建设、保护生态环境、加快体制改革、提升开放水平将是发展重要任务，工业化和城镇化将成为强大驱动力，国家宏观调控更加注重扩大内需和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建设，更加注重改善民生和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我国仍将维持经济总体向好的发展态势。国家开展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广西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成，广西确定“两区一带”区域发展格局，泛珠三角“9+2”、泛北部湾区域经济合作更为紧密，广西将成为重要国际区域经济合作区，成为西部大开发战略高地和沿海重要经济增长区域。国内发展新机遇，必将对秀峰区发展带来难得的机遇。

**区内环境。**桂林市位于华南、西南、中南三大经济圈结合部，是东部发达地区辐射西部和广西北入中原的门户城市，是广西北部区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我国华中、华南地区进入东盟、北部湾的交通枢纽城市，是

广西今后建设三个特大城市之一。尤其是工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旅游、农业发展基础较好，现在已经成为广西旅游产业龙头、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粮食、水果、蔬菜主要生产基地。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民族区域自治、高新技术产业以及发展旅游业等叠加优惠政策。国家支持建设桂林“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验区”和“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域”，在改革方面可以先行先试。自治区党委做出“保护漓江，发展临桂，再造一个新桂林”的战略部署，桂林市正在全力推进临桂新区开发建设，琴潭园区成为桂林市加快城市化进程和疏解老城、建设新城一个重点开发区域。在区域经济布局上，秀峰区是桂林市金融、商务商贸、休闲旅游、文化娱乐、购物中心城区。秀峰区发展呈现新的阶段性特征，经济社会加快转型，城镇化快速推进，服务业跨入良好发展期，居民消费逐步向发展型升级，发展潜力必将巨大。

**制约因素。**“十二五”时期，秀峰区经济社会发展基本面长期向好的趋势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但应该看到面临许多挑战。突出体现在：经济总量偏小，城市发展空间不足，城市化水平不高；服务业内部结构不合理，传统服务业比重仍较高，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明显不足；

工业投资还不充裕，具有牵动力、影响力的重大项目还不多，现有重大产业项目受城市规划和“退二进三”政策所限，发展后劲不足；经济增长质量还不够高，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收支矛盾比较突出，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欠缺；园区建设长期面临征地、拆迁和资金保障等困难，开发速度比较慢；居民收入和社会保障水平还不高，就业、教育、医疗等一些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尚未根本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的问题仍然不少。

## 二、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建设“实力秀峰、活力秀峰、魅力秀峰、和谐秀峰”的目标要求，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为重点，以改善民生为根本，坚定不移地实施“东固西进，重点西移”发展战略，围绕产业体系优化、城区功能完善、生态环境改善，全力推进琴潭园区、桃花江旅游度假区、老城特色街区建设，加快

形成以现代服务业为支柱、以特色商贸为支撑、以园区集聚为导向的新型产业体系，着力打造桂林服务业核心区、现代商贸优势区和都市产业创新区，努力保持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的基础。

## （二）基本原则

**科学发展原则。**始终把科学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大力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增强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

**创新发展原则。**把改革创新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根本动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城区核心竞争力，实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的有机统一。

**特色发展原则。**正确处理保护、改造与发展的关系，统筹推进历史文化保护、城市建设改造、经济社会发展等问题，不断完善功能、提高品位，建设有浓郁桂林文化特色的现代化中心城区。

**统筹发展原则。**加快建立城乡统筹机制，将城乡要素资源、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实行一体化集聚，实现城

乡互补、区域协调、统筹发展。

**低碳发展原则。**把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放在突出位置，加强节能减排，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加大绿色投资，倡导绿色消费，促进绿色增长，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城区。

**和谐发展原则。**把改善民生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始终，既要注重加快经济发展，又要重视社会安全稳定，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 （三）战略定位及战略任务

将秀峰区全面建设成桂林市市域金融商务商贸集聚区、休闲旅游度假区、文化娱乐中心和历史文化基地。通过5至10年的努力，全力打造“二区一中心一基地”。

“二区”：桂林市市域金融商务商贸集聚区、休闲旅游度假区。

“一中心”：桂林市文化娱乐中心。

“一基地”：桂林市历史文化基地。

### （四）发展目标

**经济发展实现新跨越。**经济保持较快增长，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自主创新能力

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竞争力明显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1%，财政收入年均增长 15%以上，力争到 2015 年地区生产总值比 2010 年翻一番；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翻一番以上。

结构调整取得新成效。服务业比重明显提高，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明显增强，城乡一体化建设稳步推进，经济增长科技含量进一步提高，投资结构不断优化，居民消费水平有较大幅度上升。

城市建设迈上新台阶。城镇化水平明显提升，城市空间布局更趋合理，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承载能力和辐射功能全面增强，文化品位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达到国内优良水平。以新区城市建设为核心，加快“城中村”、“棚户区”改造。

环境保护提到新高度。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万元生产总值能耗比“十一五”期末下降 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及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控制在桂林市下达的指标以内，城市生活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

人民生活达到新水平。努力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收

入差距逐步缩小，人民生活整体比较富裕，生活质量明显改善。

社会事业取得新进步。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础教育进一步均衡发展，着力建设桂林市教育现代化先导区。文化体育、卫生事业繁荣发展，保持低生育水平，有效促进居民就业创业，全面加强民主法制、社会管理、精神文明建设、国防动员等工作，努力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 三、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区

按照“要素集聚、土地集约、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空间开发原则，调整优化辖区空间布局，引导产业集聚，实现空间集约与协调发展，重点建设三大区域：旧城保护发展区、琴潭文化商务核心发展区、桃花江生态旅游发展区，不断发挥各功能分区的基础优势，明确发展方向，突出发展核心，促进区域东中西部的联动发展。

#### （一）空间开发原则

坚持要素集聚发展。推进产业向园区集中、居住向新区集中。

坚持土地集约发展。优化资源空间配置，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效率。

坚持区域协调发展。依托优势，集约开发，错位发展，功能互补。

坚持城乡统筹发展。统筹考虑中心城区、新区、重点街道的发展和布局。

## （二）发展区域划分

根据空间单元的自然生态保护价值和发展潜力，结合区域发展要求，明确功能定位，逐步形成主体功能清晰、发展导向明确、开发秩序规范、经济发展与环境资源相协调的区域发展格局。通过核心区发展，辐射带动其它区域发展。

### 旧城保护发展区：

规划范围。东起解放桥，西至丽泽桥，南临榕湖，北到桂湖的旧城区域。面积约 3.06 平方公里。

空间布局。以现有老城中心区为发展载体，以商务金融服务、历史文化保护、旅游服务为主体功能定位，发展具有较高自然生态保护价值的特色街区经济。按照“优先保护、合理开发、综合利用、循环发展”原则，加强旧城改造和生态环境整治，优化提升商务环境，扩

大商贸金融业领先优势，巩固桂林核心商圈地位。

#### 琴潭文化商务核心发展区：

**规划范围。**东以湘桂铁路为界、南至罗田、西至路口村、北临桃花江。面积约 10.6 平方公里。

**空间布局。**该区域经济社会开发需求较高、环境容量较大、生态环境承载能力较强，适宜进行大规模产业开发和城市建设，是今后秀峰区经济提升重点区域。以规划秀峰区琴潭组团为发展载体，以行政办公、商务金融、文化娱乐和居住新区为主体功能定位，发展具有较高经济社会开发价值的产业集聚经济。按照“高水平规划，高档次招商，高标准建设”原则，加快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加快引进项目的落地速度和成功率，建成桂林商贸新中心、文化产业新基地、社会化养老新示范基地，成为秀峰经济腾飞的新引擎。

#### 桃花江生态旅游发展区：

**规划范围。**从芦笛岩沿桃花江到西山一带。面积约 11.9 平方公里。

**空间布局。**以规划桃花江旅游度假区为发展载体，以旅游观光、休闲度假和生态绿地为主体功能定位。发展具有较高农业和生态经济价值的现代产业经济。按照

“整体规划、项目带动、分片开发”原则，依托桃花江旅游度假区开发建设，逐步改善桃花江流域生态环境，带动桃花江流域新型产业和特色产业发展，成为桂林城市核心旅游圈上的重要一环。

#### 四、主要发展任务

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的原则，积极探索节约型、创新型、外向型和效益型的经济发展新路子，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引大聚小、抓大扶小、培大促小，推动规模企业和中小企业共同发展，逐步形成重点突出、布局合理、优势明显、效益良好的新型产业格局，从总体上实现经济发展速度、质量和效益统一，推动区域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努力提高秀峰区综合经济实力。

**（一）加快构筑现代产业体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坚持服务业主导地位。深入实施“商贸强区”战略，以桂林建设“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域”和“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验区”为契机，以发展服务业为重点，

以改革提供动力，以开放激发活力，充分发挥秀峰区优势，争取桂林先行先试政策，重点围绕金融商贸、生态旅游、社会化养老、文化创意和高端房地产等行业，构建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建设形成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服务业主体功能区，创新服务业发展方式，优化服务业发展空间，促进服务业转型升级，加快服务业发展。经过3-5年的努力，将秀峰区建设成为桂林服务业核心区。

——优化服务业发展环境。加快编制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以规划引领发展，科学谋划现代服务业新突破。建立完善各尽其职、统筹兼顾、相互协调的现代服务业工作机制，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拓宽投融资渠道，形成多元化投资发展现代服务业格局。加大政策支持，建立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基金，支持服务业改造提升，创新发展，推动现代服务业集团化、规模化、品牌化，全面提高现代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精心策划一批特色产业项目，积极引进大型、强优企业，打造区域性现代服务业基地。

——改造提升商贸物流业。面对来自其他城区的竞争压力，要充分发挥城市中心的有利条件，做大做强

商贸流通业，全力扩大商贸流通业优势地位，抵御政务中心迁移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加大扶持力度，培育发展具有强大竞争力的商贸企业集团，以龙头企业引领产业升级。积极打造高档购物中心、国内连锁百货业等强优企业，聚集“名牌店”形成“品牌街”，打造桂林高端购物区。加强微笑堂、王城商厦、正阳步行街、八桂大厦等重点商贸企业、商业区的经营环境综合整治，加大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力度，优化提升购物环境，刺激消费欲望，巩固桂林市“十字街”核心商圈地位。加快开发机场路以北、中隐路以东、红岭路以西、琴潭文化广场和水街区域构成的琴潭新区核心发展区，加快建设琴潭商务中心、甲山商务发展中心，着力打造新商贸中心。进一步完善物流体系，快速启动建设桂林市秀峰区大型物流中心（路口村）、琴潭综合家居建材市场等区域性现代化物流中心。积极提供优越条件，争取股份制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企业总部入驻，加快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进一步提升秀峰区作为桂林市市域金融商务商贸集聚区的地位。

——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业。加快推进“两江四湖”二期工程建设，完成桃花江生态旅游观光服务配套设施

工程建设，抓好芦笛旅游度假区、鲁家村新农村建设及配套旅游设施建设等一批生态旅游项目的实施，提升和强化桃花江流域自然环境，集中展示桂林本土文化，打造桃花江旅游新景观，构建全新、完整的桂林环城水上游览精品旅游线路。启动琴潭主题公园、琴潭休闲度假中心、福建大厦、桂林宾馆二期改建工程等重大项目，进一步优化提升旅游产业。加快老景区景点品牌提升，完善户外休闲度假设施及休闲基地建设工程，发展养生康体旅游、商务会展旅游、分时度假旅游、体验旅游、婚礼旅游等新业态，进一步丰富旅游内容，提升旅游品质。加强旅游安全保障机制，建立自助旅游服务体系。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将秀峰区打造成为桂林市生态旅游休闲度假重要基地。

——扶持发展文化产业。依托辖区文物古迹、名人故居、抗战遗迹等历史文化资源，加快发展历史古迹文化、历史名人文化和历史抗战文化。促成广西师大搬迁、开发明王城、规划建设明代历史文化特色街区，加快正阳路东西巷等特色街区修旧如旧的规划设计与改造，启动恢复重建西庆林寺、保护性开发李宗仁故居（公馆）、抗战救亡日报社的前期工作。突出桂林传统建筑

文化风格，完善周边配套硬件设施，以历史体验为载体，增强旅游观光、购物休闲的服务功能，挖掘文化消费潜力。依托琴潭文化商务核心发展区功能定位，扶持发展现代时尚文化与挖掘历史文化相并重。启动琴潭文化休闲广场、桂林文化旅游商业街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引进有品牌、有特色、有实力的文化企业入驻琴潭园区。以“和谐文化”、“群众文化”为核心，推进发展中心城区“社区文化”。重点扶持“榕湖之春”、“九岗岭之夜”、“正阳欢乐谷”、“和谐楼道”、“邻里节”等特色文化活动，合理规划和建设社区开放性活动场所。积极挖掘发展“村落文化”。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文化建设，扶持乡村文化、生态文化、民俗风情文化，重点建成鲁家村豆腐文化广场。力争在“十二五”期间，通过大力扶持文化产业发展，将秀峰区打造成为桂林市历史文化基地。

——培育发展养老服务业。围绕桂林市努力打造国家级社会化养老核心示范区产业导向，加快建设琴潭区社会化养老基地、沿桃花江两岸社会化养老特色园区项目的启动。积极拓展社会化养老市场，研发老年服务产品，培育养老服务关联产业，加快养老服务信息化平

台建设，培育社会化养老服务主体，努力打造社会化养老服务品牌，率先建立以老年福利、生活照料、医疗保健、文化娱乐、老年培训等为主要内容的养老服务产业。加快推进“栖息式”社会化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工程建设，积极探索“政府扶持、社会化投资、市场化运作”模式，在经营模式、投资模式、管理模式、人才培养方面为桂林市发展养老产业积累有益经验。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建设好秀峰区社会化养老服务基地。

——积极发展高端房地产业。在大力发展经济适用房、廉租房、拆迁安置点住房的同时，加强规划设计，优化房地产发展结构，走集约型、品牌型发展之路，支持广源、耀和等房地产企业开发建设与桂林山水和文化匹配、有桂林特色的星级酒店、高端旅游度假住房、高级商务写字楼、高档公寓等高品质旅游设施和房地产项目，展现“最适宜人类居住地方”的风采。

提升发展传统工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立足现有工业基础，引进发展高科技新兴工业，实现工业平稳增长。坚持把新型工业化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导方向，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加快传统工业技术改造，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重

点在优势产业领域打造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知名品牌、实力雄厚、竞争力强的规模企业，提高产业集聚度，保持工业经济持续增长。加大扶持力度，从政策、资金上支持桂林市天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桂北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红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桂林乳胶厂等现有规模企业新产品研制开发。加快发展食品、农副产品加工业，重点支持桂林顺昌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婵娟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等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把握科技和产业发展方向，充分发挥资源整合优势，加强政策支持和引导，加大引进发展高科技新兴工业的投入，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鼓励中小企业与强势企业协作发展，培育发展新材料、新能源、节能与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工业经济发展后劲。

**加快发展特色农业。**在新区城镇化建设中加快发展以生态农业为龙头的现代农业。完善优势农产品规划布局，大力拓展农业经济功能、生态功能和服务功能，促进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以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为总体要求，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生态

农业、休闲农业、观光农业建设，推动农业与旅游业、现代化服务业融合发展。完善农业推广体系建设，加大新品种、新技术引进和推广力度，不断提高科技对农业发展贡献率。重点发展区域特色农产品经济发展，大力推动“一村一品”建设。

**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健全“以政府支持为导向、以企业投入为主体、以金融信贷为支撑、以社会投资为补充”的科技创新投资机制，发挥区级政府科技投入的引导作用。积极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企业研发投入力争达到销售收入的5%以上。积极落实各级支持自主创新的财税、金融和政府采购政策，畅通银企合作渠道，发展创业风险投资。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知名品牌培育。**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增强企业和发明者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优化自主创新环境。继续实施“科技强警示范区”发展战略，鼓励和支持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的申报。鼓励规模企业通过研发掌握关键技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形成更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家和自治区、市知名品牌。

**(二) 加快发展支撑能力建设，构建新老城区一体化发展格局**

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完善功能的原则，强力推进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镇化，按照要素集聚、土地集约、区域协调、城乡统筹的原则，优化完善经济发展空间布局，实现城乡协调发展，努力构建生态魅力秀峰。

构建新老城区一体化发展格局。根据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统筹谋划未来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土地利用格局，以琴潭核心区、桃花江旅游度假区为新区，中山中路、解放东西路、中心广场为中心老城区，同步推进新老城区一体化进程，按照发展区域划分原则，着力发挥旧城保护发展区主体功能，打造历史文化基地、文化娱乐中心；着力发挥琴潭核心区主体功能，打造市域金融商务商贸集聚区；着力发挥桃花江生态发展区主体功能，打造休闲旅游度假区，构建“二区一中心一基地”新老城区发展格局。加快现代化中心城市建设，把中心城区建设成为布局合理、经济繁荣、社会文明、环境优美、富有传统韵味和时代气息，承载国家旅游试验区和国家服务业试点区域的都市区。

全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按照适度超前、系统优化、

优势互补、有效衔接、绿色低碳的要求，以改善城市环境、疏解交通、提升城市品位为目标，重点建设和改造一批市政、文化、卫生、体育、社区服务等公共服务设施。充分发挥秀峰区“南临汽车总站，北通火车始发站，西靠两江国际机场，东畔漓江航道”交通枢纽优势，巩固发展中心广场、中山中路、解放东路、解放西路、十字街、正阳步行街、依仁路等中心经济地带交通网络，推进中心城区“静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化购物、休闲、旅游交通运输环境。继续加强琴潭园区新区道路交通环境、桃花江旅游度假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新区城市主干道路网，提升秀峰区西区在桂林市向西发展的桥梁纽带地位。加快建设红岭路、东安路、中隐南路、阳江路、阳江北路、阳江南路秀峰段、琴潭南路秀峰段、西二环路秀峰段、福利路秀峰段、南溪河综合整治秀峰段、两江四湖二期桃花江整治、琴潭园区拆迁安置用房、琴潭主题公园、琴潭文化广场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构建新区完善的交通网络与和谐优美的人居环境。协助项目业主积极推进110KV红岭变电站、220KV骆驼变电站等项目建设，构成新区发展的能源保障体系。协调推进湘桂铁路扩能工程、贵广高速铁路工程秀峰段建

设，充分发挥高铁对城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带动作用。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和现代物流信息平台，推进发展“物联网”，加快发展通讯、电信、供电系统，重点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城市应急联动信息系统。实施城乡排涝、桃花江秀峰段防洪治理工程、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完善防灾减灾体系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城乡生态环境建设。树立“生态优先、持续发展”理念，加强环境保护，构建生态文明，加快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以提升城市品位、提高居民生活品质为目标，加快城乡风貌改造步伐，强力推进城郊结合部、“城中村”改造，统筹推进旧区改造，加强环境综合整治，完成两江四湖二期桃花江整治工程、南溪河秀峰段整治工程，建设一批生态村、生态示范点。加快桃花江、南溪河等流域农村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大力实施造林绿化工程，加强城市园林绿地系统建设，加大湿地公园等风景建设力度。以桃花江南岸、南溪河两岸和桂林植物园共同构筑环绕琴潭组团的绿色生态景观圈。加快调整产业结构，积极发展低碳产业和循环经济，推进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建设生态农业，

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推动绿色经济增长。健全完善节能减排工作责任制和问责制，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和科技创新。严格执行工程项目能源消耗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禁止引进和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落后生产能力以及严重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建设项目。加快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启动建设滨江北路、西环路、莫家街、官桥等垃圾中转站项目，提高污水和垃圾处理能力。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全民行动，大力推广应用节能节水技术和产品，推行使用清洁能源，强化工业节能、公共机构节能、建筑节能和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构建完善节能减排预警体系和执法监管体系。推进城市人性化管理，以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理念，把城市管理 with 民生工程结合起来，继续实施“城乡清洁工程”，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创建“国家文明城市”。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将秀峰区打造成为桂林市生态园林城区。

### （三）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构建文明和谐新秀峰

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大财政投入，全面提高社会事业发展水平，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

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促进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努力构建幸福和谐秀峰。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继续促进基础教育协调均衡发展，巩固提高“两基”成果，促进区域教育的全面协调发展。稳步推进教育资源整合与布局调整，重视发展学前教育，改善幼儿教育基础环境，均衡发展义务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巩固率等各项指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加强学校基础设施与校园环境建设，全面完成中华小学二期重扩建工程，推进榕湖小学新校区、琴潭实验学校整体搬迁等项目建设。大力实施人才培养工程，提高教师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稳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建设一批学习型示范学校，健全覆盖周边社区的学习网络和运行机制，促进学习型社区的构建。实施桂林市教育现代化先导区建设。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加强国际国内的教育交流合作，引进优质教育资源。

**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深入推进社会公

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教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高城乡人民文明素质。积极开展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村（社区）、文明街道、文明学校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推进“和谐建设在基层”活动，构建和谐、健康、文明、进取的社会文化环境。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实施文化精神工程、文化景观工程、文化惠民工程。以建设文化娱乐中心为发展战略，加快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运行保障机制。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力度，加快靖江王城、抗战救亡日报社、广西省立艺术馆、宋代古城墙等重大历史文化项目建设的启动和筹备，保护、开发和建设一批历史文化名街、名村。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原则，精心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品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利用社区资源，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性群众文化体育活动，不断推进基层群众文化体育阵地和队伍建设。实施“数字电视村村通”工程，完善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推进文化设施建设和文化资源配置向基层、农村、社区转移。实施全民健身工程，建设城市社区、农村基层健身设施和体育培训基地，开放公共体育设施，实现群众体育与

竞技体育共同提高。

**加强城乡基本医疗服务。**加大公共卫生经费投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支持民族医药项目发展，减轻群众看病负担。强化公共卫生工作，加快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村级医疗机构建设，进一步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强化社区卫生、农村卫生工作，巩固和扩大农村初级卫生保健成果。继续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加强卫生监督 and 疾病预防控制，特别是艾滋病等重大疾病防治工作，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医疗卫生和健康水平。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改善城乡卫生环境。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建设，切实加大食品药品监管执法力度，完善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努力建设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保障与追溯体系。全面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深入开展医疗机构综合改革，力争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工作目标。

**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贯彻落实就业再就业优惠政策，全面实施《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建立健全基层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小型微型企业，拓

宽就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创造条件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建立健全职业技能培训机制，重点解决高校毕业生、城市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人员的就业问题。合理调整收入分配，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完善公务员工资，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缓解收入差距扩大趋势。建立完善农民培训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向非农产业转移。加快农村预留地开发，以非农经济拉动农民收入的增长，大力提高农民人均收入。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把居民福祉摆在优先位置，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的方针，加快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确保城乡居民充分享受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文明成果。实现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加大贯彻落实城镇职工和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力度，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重点解决非公有制经济从业人员、被征地农民、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问题。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实行应保尽保。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创新“扶贫济困春风行动”活动，健全自然灾害及公共突发性事件应急救援机制，提高处置能力和灾害救援救助水平。积极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加

强社会帮扶、社会优抚、临时救助、慈善互助工作，提高社会保障能力。

提高人口发展水平。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全面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继续稳定低生育水平，大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深化宣传教育，普及优生优育、婚育新风、生殖健康知识。积极开展出生缺陷干预，进一步深化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扎实推进以技术服务为主的生殖保健服务活动。严格依法行政，加大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力度。强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实现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计生基础服务设施建设和队伍职业化建设，不断满足育龄群众生殖健康需求。坚持男女平等，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加强未成年人保护，促进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以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居家养老工程，推进桃花江社会福利养老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系统工程、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老年活动（残疾人托养）中心等项目建设。

进一步加强社区建设。以服务居民群众为宗旨，以

提高居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促进社区和谐为目标，着力加强和改进社区居委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把社区居委会建设成为功能完善、充满活力、作用明显、群众满意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进一步健全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的城市社区组织体系，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奠定组织基础。到2015年，辖区19个社区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社区管理和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性服务设施能够满足社区居民群众的基本服务需求。

**加强精神文明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精神文明和民主法治、社区和社会组织、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巩固和壮大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切实做好“双拥”、民族、宗教和侨务工作。推进依法行政，维护法制权威。强化司法监督，维护司法公正。推进“法治城区”建设，及时排查和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普法教育，

实施“六五普法”，形成人人学法守法的良好社会氛围。全面开展城市社区建设，积极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引导社会各方面有序参与社会管理。加强档案和地方志的编纂工作，逐步推进档案馆库和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档案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力度，强化政府专门机构和社会监督。加强森林防火等社会应急能力建设，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提高危机管理和抗风险能力。

## 五、实施规划的基础保障

强化政府对规划实施的引导和操作，以组织协调、项目支撑、政策保障、资金筹措和人才支持为基础，为规划实施提供切实的基础保障。

(一)着力构建项目支撑体系。落实“项目兴区”方针，把项目兴区作为加快秀峰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对项目实行动态管理，规划和实施一批重大项目，不断充实完善“十二五”规划项目库。落实项目责任制，强化项目目标管理，对落地项目要进行“包装细化方案一

前期完善手续—实现竣工投产”等全程跟踪服务。充分发挥各部门、行业协会、企业及科研院所等各方面的作用，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争取政策、资金、项目支持，建立多方协同的项目推进机制，形成全方位运作项目的格局，促进意向项目变成合同项目，合同项目变成动工项目，动工项目变成受益项目。

（二）着力构建政策保障体系。紧抓实施琴潭园区、桃花江旅游度假区建设的战略机遇，着重在发展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方面争取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的政策支持。对重点企业和项目在规划用地、投资建设、技术改造等方面给予支持，在项目申报和融资、成果认定与转化及争取上级政策等方面给予帮助，在税收贡献和创牌争优等方面给予奖励。调整完善公共财政政策，明确政府资金优先安排领域，加大对社会领域的投入。充分发挥各类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集中资金促进产业升级、技术创新和重点企业发展。

（三）着力构建投融资体系。调整优化投资结构，完善政府调动可控资源的运作机制，集中财力办大事。积极拓展直接利用市外资金和间接利用境外资金的渠

道、方法和领域，扩大外来客商投资规模。健全完善银企合作机制，为辖区企业和重点项目争取更多资金支持。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对政府鼓励投资的重大项目，采取项目直接融资、项目资产作价抵押及 BOT 等方式筹集资金。鼓励规模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实施资本运作，形成多渠道、多元化融资体系。

（四）着力构建人才支撑体系。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观念，充分利用辖区现有专家、学者等人才资源，着力优化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用人环境。继续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健全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重点的人才评价、选拔任用和激励保障机制，注重在实践中锻炼培养人才。突出企业吸纳人才的主体地位，鼓励人才“柔性流动”，开辟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千方百计引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急需的各类优秀人才。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实施人才培养工程，大力选拔培养中青年骨干人才，形成配置科学、储备充足的人才梯队。通过引进和培养并举，加强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三支队伍建设，抓紧培养专业化高技能人才和实用人才，为秀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五）推进社会事业领域改革。按照政事分开、事

企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推进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利用社会资本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实施城乡一体化改革试点，在有条件的区域，探索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新模式，有效缓解城乡二元结构矛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甲山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革。推进户籍制度改革，争取条件使甲山街道办事处农民有序转变为社区居民。推进教育、文化体制改革，提高教育、文化产品和服务的社会化程度。

（六）全面提高开放水平。充分利用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桂林国际旅游博览会、中国桂林国际山水旅游文化节等平台，用足用好“桂林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验区”、“桂林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域”政策优势，主动融入多区域交流合作，推进旅游、现代服务业与文化、科技融合发展，提升中心城区现代化水平。改善投资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实施“招大引强”战略，创新利用外资方式，提高利用外资规模和质量。

（七）营造良好发展环境。适应形势新变化，按照发展新要求，继续解放思想，破除固步自封、因循守旧、狭隘封闭的思想观念，形成敢于创新、勇于开拓、干事

创业的良好氛围，营造尊重人才、鼓励创新、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严格执法、行为规范、运行高效的政务环境，把全社会的创造活力凝聚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事业中来。

（八）加强组织与协调。注重政策研究，政府部门要结合实际，深入研究出台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政策和措施。加强规划组织与协调，总体规划通过年度计划落实。加强年度计划执行情况的运行分析和预警预测，定期向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报告。加强规划评估与调整，实行规划期中、期末评估制度。

未来五年的任务光荣而艰巨。全区各级党组织、共产党员和各族人民要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振奋精神，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乘势而上，为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和加快建设秀峰区成为桂林市市域金融商务商贸集聚区、休闲旅游度假区、文化娱乐中心、历史文化基地而努力奋斗！

附件：秀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指标表

## 秀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指标表

序号	指 标		计算单位	2010年	2015年	“十二五” 规划年均增 长(%)	备注
1	地区生产总值	2010年价	亿元	53.1	89.48	11	预期性
	第一产业	2010年价	亿元	0.7371	0.8968	4	预期性
	第二产业	2010年价	亿元	9.64	15.45	9.89	预期性
	#工业	2010年价	亿元	8.1	13.26	10.36	预期性
	第三产业	2010年价	亿元	42.72	73.13	11.35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 总值	2010年价	元	51070	83528	10.34	预期性
3	本级财政收入		亿元	4.02	8.09	15.01	预期性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26.16	52.32	14.87	预期性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1.23	122.46	14.87	预期性
6	每万元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	0.6647	0.6321	-1	约束性
7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万吨	—	按桂林市分解下达任务		约束性
8	二氧化硫排放量		万吨	—			约束性
9	人口自然增长率		‰	“十一五” < 5	“十二五” < 6	—	约束性
10	城镇登记失业率		%	“十一五” < 4.5	“十二五” < 5	—	预期性
1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8398	29630	10	预期性
12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6855	11551	11	预期性

备注：本GDP数为2010年年报数，最终核定数以市统计局公布数为准。